

泾阳产业新城产业区周边环境整治项目合同

甲方：泾阳县产业新城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

乙方：陕西度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本项目泾阳产业新城产业区周边环境整治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LBT-ZCCS-2025026）相关采购要求的规定，双方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，经协商达成一致，确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名称：

泾阳产业新城产业区周边环境整治项目

二、工程地点：泾阳产业新城产业区雒桥村

三、工期：**30** 个日历日

四、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标准：以招标文件为准

五、最终合同总价为：大写 叁拾玖万贰仟元整

¥ 392000.00 元

六、付款信息资料：

名称：陕西度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路 1101 号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朱雀大街支行

账号：129914074810802



电话：13909104283

七、安全施工责任：

(1) 甲方应按照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规定，督促乙方落实安全防护，文明施工措施。负责给乙方，水、电、路，三通到位，协商外界影响工程进度的一切事情。

(2) 乙方应遵守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规定，建立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制度，要绝对保证甲方财产的安全，对其在施工现场人员进行安全防护，文明施工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，施工现场必须设立警示标志，若出现不安全责任事故，乙方负全部责任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八、工程质量：

(1) 乙方按建筑规范进行施工管理，严格按已定方案及施工操作规范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(2) 乙方人员须参加人身意外险或工商保险，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人员受到伤害，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。

九、质量保证：

如在保修期内，出现树木自然损坏，草坪干枯，路面塌陷等现象，在甲方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响应，并及时处理，保修期为一年。

十、付款方式：

工程全部完工后，乙方先自检无损坏，再由甲方验收合



格后，一次付清工程款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。。

甲方：签字或盖章



2015年 7月18 日

乙方：签字或盖章



2015年 7 月18 日

